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有关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相关规定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其他流动资产及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及拟计入的报告期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0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其他流动资产及商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0 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6,013.26 万元，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2020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其他应收款	92.95	0.20%
应收账款	3,875.66	8.33%
存货	941.93	2.03%
合同资产	974.90	2.10%

资产名称	2020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其他流动资产	127.82	0.27%
合计	6,013.26	12.93%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按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预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875.66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准备的坏账计提方法为：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类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外，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类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存货跌价准备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期末存货结存情况，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预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41.93 万元。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价方法：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

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2020 年度核销资产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相关规定要求，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决定对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进行核销，核销金额共计 50 万元，其中：其他应收款 50 万元。

本年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系预期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导致公司已无法收回上述款项，因此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

本次核销资产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以及公司的相关制度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均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6,013.26 万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考虑到所得税的因素，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13.26 万元。公司 2020 年度核销资产合计 50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报告期内损益无影响。本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已经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

本年应收款项核销事项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本年核销部分应收款项事项不涉及公司关联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不存在操纵利润的情形。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处理

的谨慎性原则，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及具有合理性。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特此公告。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8日